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节粮减损工作协调机制的 通知

县直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建立健全节粮减损支撑体系，加大节粮减损技术创新和推广力度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建立节粮减损工作协调机制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成立领导小组

组长：龚运林 县委常委、副县长

副组长：宋志刚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肖新德 县发改局局长

成员：董国斌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张晋峰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

李荣芬 县科技局局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，办公室主任由肖新德同志兼任，承担协调机制的日常工作，协调机制设联络员，由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担任。

二、工作制度

（一）会议研判制度。协调机制原则上每半年召开一次例会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强化节粮减损重点任务，对粮食产收购、储存、运输、加工、消费等环节可能存在的损失浪费问题进行研判，作出预警，及时处置。

（二）专题调研制度。协调机制原则上每年开展一次专题调研，相关成员单位结合自身工作实际，紧紧围绕节粮减损重点任务，每年年初确定本年度调研课题，制定调研计划。通过走访、座谈、观察、问卷等多种方法，多方面听取意见，找准问题，提出对策和建议。

（三）督查通报制度。各成员单位如出现未按要求履行各项工作职责、未落实协调机制决定事项、未完成年初工作计划等情况，协调机制办公室将发出督办函后进行督办。各成员单位应按规定期限将相关办理情况报协调办公室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节粮减损工作的重大意义，提高政治站位；明确工作职责，做好涉及本部门相关工作；加强部门统筹协调，密切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；积极主动参加协调机制各项会议、调研、督查工作，共同做好我县节粮减损工作，务求取得实效。

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2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